**协 议 书**

甲方：宁波市教育局

乙方：宁波现代教育评估院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2021年10月-11月开展的“宁波市2021年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和初中学校音乐美术教育质量监测”评估项目，达成如下条款：

1.乙方负责评估方案的设计、评估的组织实施以及对评估结果的呈现等内容，并负责专家评估费、咨询费等费用的发放。

2.甲方负责在项目进展过程中履行监督的职责。

3.项目费用（详见《宁波市2021年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和初中学校音乐美术教育质量监测项目预算表》）总计170000元（大写：壹拾柒万元整），在2021年9月30日前由甲方汇入乙方账户。

4.乙方项目成果以评估结果的形式呈现，评估结果提交时间为项目结束后三周内。

5.《宁波市2021年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抽测和初中学校音乐美术教育质量监测项目预算表》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同等法律效力。

6.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的任何争议，乙方如果提交评估结果的时间未遵照约定或者评估结果达到甲方要求，应返还项目总费用的20%，并应继续履行协议向甲方提交质量符合要求的评估结果，如乙方仍未能按照约定提供结果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届时乙方应返还剩余的全部费用，即项目总费用的80%，并按项目总费用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如果未在约定时间付款，应追加项目总费用的20%。

7.如有任何一方违反协议，若双方协商不成，可提请宁波仲裁委员会仲裁。

8.本协议壹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肆份效力等同。

9.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户 名：宁波现代教育评估院

开户行：宁波银行双东坊支行

账 号：40040122000252063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2021年 月 日 2021年 月 日

**宁波市2021年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和初中学校音乐美术教育质量监测项目预算表**

项目委托方：宁波市教育局 项目承担方：宁波现代教育评估院 评估时间：2021年10月-11月

|  |  |  |
| --- | --- | --- |
| **计划开支项目** | **经费预算（元）** | **备注** |
| 试卷、录音等前期制作 | 4000 | 500元/人\*8人=4000元 |
| 项目巡考 | 6400 | 800元/人\*8人=6400元 |
| 专家评估费 | 84800 | 体质监测 | （抽测）：400元/人\*53人\* 3天=63600元  |
| （补测）：400元/人\*53人\*1天=21200元  |
| 34800 | 音、美现场监测：300元/人\*56人\*1天=16800元 音、美阅卷:36人\*500元/人=18000元 |
| 住宿费 | 16200 | 300元\*2天\*27组=16200元 |
| 报告撰写费 | 6000 | 1000元\*6份=6000元 |
| 资料印刷 | 5000 |  |
| 各类税费等 | 12800 |  |
| **合计：170000** |